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青金石函字〔2020〕002号

关于回复《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2800米-2122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有关问题的函

青海省自然资源厅矿业权管理处：

2020年5月14日接到贵处转来《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锡铁山铅锌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意见的复函》（西矿股函【2020】22号）我公司收悉。我公司评估人员经认真分析研究，对“《意见的复函》（西矿股函【2020】22号）”中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需要青海省自然资源厅考虑解决的相关问题”：

由于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关于《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调整影响事项”、“关于应返还原生矿产品生态补偿费的事项”及“回复函中成本费用等相关指标未参考西矿意见”该问题为政策性问题，需向有关主管部分反应，我公司人员无法回答，则不予以考虑。

二、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流动资金投入时点确认”的问题：

依据《矿业权价款评估实践研究》(2014年、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储量司和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编制,中国市场出版社出版),矿业权评估中流动资金的投入通常需要考虑矿山实际状态,对生产矿山在评估基准日列列示;对于改扩建矿山、新建矿山应在生产期初按生产负荷比例投入。该采矿权为正常生产矿山,则根据上述描述,本次评估对流动资金 44315.77 万元,一次性投入到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依据上述原则,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 2800 米-2122 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进行相应修改,修改后由原评估值 40800.13 万元调整为 39158.23 万元,现将修改后的《评估报告》呈送青海省自然资源厅矿业权管理处。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青金石采备字(2019)010号

关于报送《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2800米-2122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的函

青海省自然资源厅:

受贵厅的委托,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2800米-2122米资源储量)采矿权进行了出让收益评估。现将《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2800米-2122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及有关资料报上。

联系人:许木元

电话:0971-6118327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评估机构通讯地址: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22号地矿花园C座 邮编:810001 传真:6142628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 2800 米-2122 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 2800 米-2122 米资源储量）采矿权
勘查程度	
矿种	铅、锌、金、银
评估目的	采矿权出让收益
出让机关	青海省自然资源厅
评估委托人	青海省自然资源厅
评估方法	基准价因素调整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9.3001km ²
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参数	
资源储量合计	1、矿山保有资源储量(111b+122b+333) 矿石量为 1576.55 万吨，2、评估利用的基础储量矿石量为 1507.64 万吨。
生产规模	150 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评估服务年限	10 年
产品方案	锌精矿 (>48%)、铅精粉 (>70%)，金、银富集于铅精粉中
采矿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为 86.36%、贫化率为 13.68%、铅选矿回收率 94.66%，锌选矿回收率 93.24%、金选矿回收率为 28.40%，银选矿回收率为 76.62%。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可采储量（矿石量）为 1302.00 万吨。
固定资产投资	151303.82 万元
原矿销售价格（不含税）	铅精粉（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11562.80 元/吨金属，锌精粉（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10859.66 元/吨金属，银（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2.55 元/克，金销售价格为 108.6 元/克。
单位总成本费用	785.93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697.20 元/吨
折现率	8%
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出让收益评估值	39158.23 万元
基准价因素调整法评估参数	
基准价	铅矿基准价为 191 元/金属吨，锌矿基准价为 210 元/金属吨，银矿基准价为

	126 元/千克，金基准价为 12 元/克。
可采储量	铅金属量可采储量为 374281.08 吨，锌金属量可采储量为 736238.60 吨，银金属量可采储量为 558.46 吨，金金属量可采储量为 5889.73 千克。
修订系数	铅修订系数为 0.97，锌修订系数为 1.21，银、金修订系数为 0.704。
基准价因素调整法评估值	31599.77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评估机构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木元
项目负责人	朵卫涛
签字评估师	朵卫涛、吴晓东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函

青海省自然资源厅：

受你单位委托，我们对你单位因协议出让采矿权事宜所涉及的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 2800 米-2122 米资源储量）采矿权，以 2019 年 1 月 1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形成了《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锡铁山铅锌矿（标高 2800 米-2122 米资源储量）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矿业权评估师（签章）：


青海金石资产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